

债券代码： 115765.SH

债券简称： 23哈城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
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
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 行 人

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道里区建国街 30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平安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

2024 年 5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统一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城投”、“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一、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哈城01

3、债券代码：115765.SH

4、发行人：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5.00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年末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起息日：2023年8月30日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8年每年的8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4年至2026年每年的8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本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事项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哈尔滨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及发行人公司决策，聘任杨树江同志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聘任田晖同志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责/职务
1	李洪强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	邵兵	董事、总经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王恩喜	董事
4	张波	董事

李洪强，男，1969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哈尔滨市档案局干部，哈尔

滨市开发办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哈尔滨市房地产交易中心党委副书记，哈尔滨市住房局党政办公室主任，哈尔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邵兵，男，1964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哈尔滨轴承总厂动力处技术员，哈依煤气指挥部技术处科员，哈尔滨市政局热力公司工程师，哈尔滨市建委城管处科员，哈尔滨市松北新区管委会科员，哈尔滨市松北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统一征地咨询服务站站长，哈尔滨市污水治理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供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运营部副部长，哈尔滨市内河综合政治管理办公室主任，哈尔滨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恩喜，男，1963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81382部队战士、班长，哈尔滨市房地局香坊房管处科员、股长，哈尔滨市房地局香坊房管处二所所长兼党支部书记，哈尔滨锅炉供暖公司香坊分公司经理，哈尔滨市房地产经营公司经理助理、党总支委员，哈尔滨市经济适用住房发展中心副经理，哈尔滨市房管监察大队大队长，哈尔滨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主任兼市房管监察大队政委，哈尔滨市房地产交易中心主任、党委书记，哈大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张波，男，1963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哈尔滨市自来水公司给水工程队技术员、技术股长，哈尔滨市给水工程公司一工区副主任，哈尔滨市自来水公司供水四厂书记兼副厂长，哈尔滨市给水工程公司生产技术科副科长，哈尔滨市给水工程公司第二工区主任，哈尔滨市给水工程公司总工程师、副经理、二分公司经理、书记，哈尔滨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计划经营部负责人，哈尔滨市供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水库处副处长、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磨盘山水库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哈尔滨供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市供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哈尔滨供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部（总工办）部长（主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生产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责/职务	联系方式
1	杨树江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2	田晖	董事、总经理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0451-87395117

杨树江，男，历任哈尔滨市房地产交易中心道里房产交易所科员、市房地产交易中心办公室科员、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综合科科员、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综合科副科长、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信息化管理科科长、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综合科科长、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多种经营服务中心副主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任哈尔滨市城投明泰视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哈尔滨市城投明泰视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晖，男，历任哈尔滨东方国际贸易公司科员、行政办副主任、哈尔滨东方国际贸易公司行政办主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投地产公司科员、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投地产公司部长、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投地产公司总经理助理、哈尔滨市城投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内河公司董事长、哈尔滨市内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哈尔滨大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停车产业集团负责人兼机场路分公司总经理、哈尔滨市城安停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哈尔滨市城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机场专用路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哈尔滨市城安停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哈尔滨市城安停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部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相关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完成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形。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相关人员变动为正常人事变更，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相关人员变更后运营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刘源

联系电话：010-56800258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5 月 8 日